

江苏悦达投资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议程

会议方式：现场召开结合网络投票

现场会议时间：2022 年 5 月 20 日 15:00

网络投票起止时间：自 2022 年 5 月 19 日 15:00
至 2022 年 5 月 20 日 15:00

现场会议地点：公司总部 15 楼会议室

会议议程：

- 一、审议《2021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 二、审议《2021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 三、审议《2021 年年度报告》、《2021 年年度报告摘要》
- 四、审议《关于 2021 年度财务决算的议案》
- 五、审议《关于 2021 年度利润分配的议案》
- 六、审议《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 七、审议《关于公司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
- 八、审议《关于为上海悦达智行汽车服务有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
- 九、审议《关于 2021 年度董事薪酬考核情况的议案》
- 十、审议《关于 2021 年度监事薪酬考核情况的议案》
- 十一、审议《关于提名张久俊先生为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 十二、听取独立董事述职报告

十三、各位股东对上述议案审议并进行书面表决

十四、统计现场表决票和网络表决票

十五、宣读表决结果

十六、律师宣读法律意见书

十七、主持人宣读本次股东大会决议

议案一

江苏悦达投资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各位股东：

2021 年，公司董事会认真履行《公司法》、公司《章程》等赋予的各项职责，本着对全体股东负责的态度，坚持规范运作、科学决策、恪尽职守，认真执行股东大会的各项决议，勤勉尽责地开展公司董事会各项工作，推动公司持续、稳定、健康发展。

现将公司董事会 2021 年度主要工作情况和 2022 年度工作思路报告如下：

一、2021 年度董事会工作情况

（一）公司经营概况

1. 乘用车制造、销售及配套服务

报告期内，起亚汽车与起亚全球同步进化，开启品牌焕新，全年提车 15.78 万辆（含出口），并积极打造出口汽车生产基地，出口整车 3.08 万辆，发动机 3.92 万台，同比分别上涨 25%、72%。悦达智行公司销售汽车 11,696 辆，同比增长 47.92%。悦达长久物流公司依托股东资源，积极强化各项经营工作，累计拓展 15 家新客户，所属子公司悦达格罗唯视、悦达汽车部件、悦达铁运三个子公司保持了同比增长态势。

2. 悦达专用车

悦达专用车公司围绕市场需求，针对美丽乡村建设，推出 1 吨和 3 吨自装卸式垃圾车，凭借技术优势，迅速成为当年的爆款产品。市场拓展方面，坚持“直销+经销”，拓宽销售渠道，紧盯重点区域、重点市场和重点客户，深耕江苏市场，积极开拓海外市场，巩固其他市场，成立 PPP 项目组，积极寻求与环卫服务企业的合作。全年实现开票销售 673 辆，同比增长 6.49%。研发创新方面，全年完成 3 吨自卸式餐厨车、垃圾桶运输车、新款 8 吨多功能洗扫车、新款电驱动抑尘车及冷藏车等新车型的研发，全年获得授权专利 50 件。

3. 悦达纺织

报告期内，悦达纺织坚持以市场为导向的新产品开发，突出高品质、差异化，深挖细分市场。纱线方面，坚持高端针织纱线市场定位，打造培育 ECDP、舒弹丝、含棉涡流纺、中粗支皮马棉等四大细分市场冠军产品，特色纱线实现销售 13,518 吨，实现销售收入 39,500 万元，实现毛利 6,000 万元，平均毛利率较其他自产纱线提高近 5 个百分点；面料方面，重点围绕色织、功能成品，强化产销联动，特色面料实现销售 676.35 万米，实现销售收入 4,729 万元，平均毛利率较常规面料提高 4 个百分点。射阳项目高效率推进，一期 5.3 万锭工程已投入试生产；欧化印染项目 2021 年 6 月底投入试生产，累计产量达 360 万米，12 月份首次突破百万米。

4. 悦达智能农装

报告期内，悦达智能农装公司研发创新进展迅速，全面推出功率覆盖 25-240 马力、12 个系列产品 21 款国四样机，

为 2022 年度国家政策切换奠定产品基础。不断推进技术攻关，重型拖拉机 YR、YK 系列同步器换挡、CAN 总线技术升级已实现小批装机，自主研发的 YN、YQX 系列动力换挡拖拉机已完成性能测试并开展田间试验。出口业务显著提升，面对 2021 年全球疫情持续影响、海运舱位难求、运费居高不下的复杂环境，全年实现外销 1,503 台，同比增长 110.5%，通过整合产品资源，借助丰收型拖拉机以及新品 HST254 拖拉机，成功打开美国等市场。

5. 威马悦达

报告期内，威马悦达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1,690.63 万元。市场开拓方面取得明显进展，在原有合作伙伴的基础上，新开发了意大利（长沙）熙迈、大连亚明、柳州方盛、中信戴卡、德国霍夫勒等优质客户。2021 年度共申报专利 24 项，其中发明专利 5 项，实用新型 19 项。成功获批国家高新技术企业。

6. 其他业务

（1）公路收费

公司持股 70%的西铜公司于 2021 年 9 月 14 日收费期限到期，正在清算，报告期内实现营业收入 2.31 亿元，净利润亏损 0.81 亿元。徐州通达公司正在清算。公司持股 21%的京沪公司，正在实施改扩建，报告期内实现营业收入 18.19 亿元，净利润亏损 1.01 亿元。

（2）火电业务

陈家港电厂实现营业收入 24.51 亿元,同比增长 28.96%。

(3) 金融服务业务

公司持股 25%的悦达集团财务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10,311.77 万元,净利润 6,356.80 万元。公司持股 40%的悦达融资租赁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25,169.29 万元,净利润 3,632.93 万元。

(二) 召开会议及执行情况

2021 年,公司董事会共召开 20 次会议,共审议了 56 项议案。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会议届数	审议议案
1	第十届董事会第三十三次会议	1.《关于提名蔡柏良先生为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2	第十届董事会第三十四次会议	1.《关于为全资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 2.《关于召开 2021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3	第十届董事会第三十五次会议	1.《关于调整审计委员会委员的议案》
4	第十届董事会第三十六次会议	1.《关于拟公开挂牌转让全资子公司 100%股权和债权的议案》
5	第十届董事会第三十七次会议	1.《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 2.《关于为江苏悦达棉纺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 3.《关于为上海悦达智行汽车服务有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 4.《关于为江苏悦达智能农业装备有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 5.《关于召开 2021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6	第十届董事会第三十八次会议	1.《关于公司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 2.《关于转让中科悦达(上海)材料科技有限公司股权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3.《关于为江苏悦达集团有限公司提供反担保的议案》
7	第十届董事会第三十九次会议	1.《关于向东风悦达起亚汽车有限公司提供财务资助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2.《关于为东风悦达起亚汽车有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
8	第十届董事会	1.《2020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序号	会议届数	审议议案
	第四十次会议	2. 《2020 年度经营层工作报告》 3. 《2020 年年度报告》及《2020 年年度报告摘要》 4. 《关于 2020 年度财务决算的议案》 5. 《关于 2020 年度利润分配的预案》 6. 《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7. 《关于 2020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的议案》 8. 《关于 2020 年度内部控制审计报告的议案》 9. 《关于公司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 10. 《关于与江苏悦达集团有限公司互相担保的议案》 11. 《关于 2020 年度董事薪酬考核情况的议案》 12. 《关于 2020 年度高级管理人员薪酬考核情况的议案》 13. 《关于召开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
9	第十届董事会第四十一次会议	1. 《2021 年第一季度报告》
10	第十届董事会第四十二次会议	1. 《关于为全资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 2. 《关于为全资及控股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
11	第十届董事会第四十三次会议	1. 《关于为控股股东提供担保的议案》
12	第十届董事会第四十四次会议	1. 《关于设立董事会战略委员会及选举委员的议案》 2. 《董事会战略委员会工作细则》 3. 《关于为全资孙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
13	第十届董事会第四十五次会议	1. 《关于江苏悦达纺织集团有限公司智能化转型升级项目的议案》
14	第十届董事会第四十六次会议	1. 《2021 年半年度报告》 2. 《关于全资子公司土地收储的议案》
15	第十届董事会第四十七次会议	1. 《关于为江苏悦达南方控股有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
16	第十届董事会第四十八次会议	1. 《2021 年第三季度报告》
17	第十届董事会第四十九次会议	1. 《关于选举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2. 《关于选举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3. 《关于公司独立董事津贴的议案》 4. 《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 5. 《关于召开公司 2021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18	第十一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	1. 《关于选举公司董事长、副董事长的议案》 2. 《关于选举公司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委员的议案》

序号	会议届数	审议议案
		3.《关于聘任公司总经理的议案》 4.《关于聘任公司副总经理等高级管理人员的议案》 5.《关于聘任公司董事会秘书的议案》
19	第十一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	1.《关于与江苏悦达集团财务有限公司签订金融服务协议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2.《关于为江苏悦达智能农业装备有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 3.《关于为江苏悦达专用车有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 4.《关于召开公司 2021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20	第十一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	1.《关于放弃优先受让权暨与关联方形成共同投资的议案》 2.《关于为江苏悦达家纺有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

2021年,董事会下设四个专门委员会共召开10次会议,其中:审计委员会5次,提名委员会4次,薪酬与考核委员会1次,共审议了17项议案。具体情况如下:

1. 审计委员会召开会议情况

序号	会议次数	审议议案
1	2021 年第一次会议	1.《关于推举公司第十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主任委员的议案》
2	2021 年第二次会议	1.《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2020 年度履职报告》 2.《2020 年年度财务报告》 3.《关于续聘苏亚金诚会计师事务所为公司审计机构的议案》
3	2021 年第三次会议	1.《关于对公司 2021 年第一季度财务报告的意见》
4	2021 年第四次会议	1.《关于对公司 2021 年半年度财务报告的意见》
5	2021 年第五次会议	1.《关于对公司 2021 年第三季度财务报告的意见》

2. 提名委员会召开会议情况

序号	会议次数	审议议案
1	2021 年第一次会议	1.《关于提名蔡柏良先生为公司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2	2021 年第二次会议	1.《2020 年度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履职报告》
3	2021 年第三次会议	1.《关于提名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2.《关于提名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4	2021 年第四次会议	1.《关于提名公司总经理的议案》 2.《关于提名公司副总经理等高级管理人员的议案》 3.《关于提名公司董事会秘书的议案》

3. 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召开会议情况

序号	会议次数	审议议案
1	2021 年第一次会议	1. 《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 2020 年度履职报告》 2. 《2020 年度董事薪酬考核情况的议案》 3. 《2020 年度高级管理人员薪酬考核情况的议案》

2021 年，公司董事会召集股东大会 5 次，提交并通过了 26 项议案。对于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决议，公司董事会能够严格执行，全面贯彻落实各项会议决议。

（三）信息披露工作

2021 年，公司董事会按照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的规定切实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共披露了 69 个临时公告、4 个定期报告。公司的各项重大事件均根据公司《章程》、《信息披露制度》以及各项议事规则的相关规定执行，没有发生信息泄露事件或内幕交易行为，信息披露做到真实、完整、及时。

（四）公司治理情况

2021 年，公司董事会严格按照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的要求，不断加强法人治理，进一步规范管理体系，继续完善各项管理规章制度，加大内审力度，规范内审要求。同时，继续优化相关业务操作流程、完善风险控制措施，确保公司不发生重大内控缺陷事项。

（五）利润分配情况

公司重视对投资者的合理投资回报，同时兼顾公司的长远利益、全体股东的整体利益及公司的可持续发展，制定合理的利润分配方案。董事会于 2021 年 4 月 9 日通过《2020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公司 2020 年度不现金分红，不送股，

也不用资本公积转增注册资本。公司于 2021 年 5 月 31 日召开股东大会。股东大会表决时提供了网络投票并分项统计披露了中小投资者的投票情况。

（六）投资者关系管理

公司董事会积极推动公司拓展与投资者沟通交流的平台，建立投资者互动服务体系，积极维护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将投资者权益保护工作切实落到实处。同时，公司有效利用上证 e 互动等平台开展投资者关系管理，及时认真地回复投资者提出的问题，并在年报披露后组织业绩说明会，在答疑解惑的同时，也为投资者决策提供了有效的信息。

二、2021 年度董事履职情况

2021 年，公司全体董事依法、合规履行职责，按照规定出席董事会会议和各专门委员会会议，认真审议各项议案。2021 年 11 月，公司顺利完成董事会换届选举，保障了董事会规范运作和高效履职，进一步维护全体股东利益。

公司董事会四个专门委员会能够按照公司《章程》和《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工作细则》的有关规定，认真履职，发挥专业优势，为提升董事会决策的科学性提供了支持。

公司独立董事能够按照公司《章程》和《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的要求，从强化公司法人治理、促进稳健经营、维护公司及股东利益出发，认真履行独立董事职责，对相关议案发表意见，维护中小股东的权益，促进公司规范运作。

2021 年，公司董事履行职责情况如下：

董事姓名	是否独	参加董事会情况						参加股东大会情况
		本年应参	亲自	以通讯	委托	缺席	是否连续	出席股东

	立 董 事	加董事会 次数	出席 次数	方式参 加次数	出席 次数	次数	两次未亲 自参加会 议	大会的次 数
张乃文	否	3	1	2	0	0	否	0
蔡柏良	是	18	2	16	0	0	否	3
周华	是	20	2	18	0	0	否	5
蒋书运	是	3	1	2	0	0	否	1
卢新国	是	3	1	2	0	0	否	1
杨玉晴	否	20	2	18	0	0	否	1
徐兆军	否	20	2	18	0	0	否	0
解子胜	否	20	0	18	2	0	否	1
郭如东	否	3	1	2	0	0	否	0
王圣杰	否	20	2	18	0	0	否	4
王晨澜	否	20	2	18	0	0	否	1
王佩萍	否	20	2	18	0	0	否	5
王连春	否	16	1	15	0	0	否	0
祁广亚	否	16	1	15	0	0	否	0
高波	是	17	1	16	0	0	否	4
滕晓梅	是	17	1	16	0	0	否	4

三、2022 年董事会工作思路和安排

2022 年是党的二十大召开之年，国内经济持续恢复，但俄乌战争，国内外疫情多地散发，对企业生产经营不利影响仍存在。面对复杂的内外部环境，公司董事会将深入研究分析，准确把握发展中存在的机遇和困难，加快公司传统产业转型升级，全面提升经营质效和核心竞争力，全力突破重大项目，推动公司高质量发展获得新提升。

公司董事会将积极发挥董事会在公司治理中的核心作用，科学高效决策重大事项，从全体股东的利益出发，认真贯彻落实股东大会决议，确保经营管理工作稳步有序开展。

（一）统筹战略管理，促进高质量发展

根据公司部分收费公路到期及汽车整车制造业比重下降的情况，公司董事会围绕新能源、新材料及智能制造相关产业，统筹推动公司战略管理。围绕现有产业及其上下游，

通过推进“智改数转”，加强智能化改造，开展对标对表等方式，带动传统产业转型升级。同时奋力抢抓“3060”双碳目标下的战略发展机遇，采取自主培育或合资参股等方式，大力培育新的经济增长极，助推企业健康发展和产业转型升级。

（二）完善公司治理，激活创新动力

董事会严格遵守法律法规和上市公司监管要求，尤其是新证券法及相关法规要求，进一步完善上市公司内部治理结构，健全公司内部管理制度，认真落实公司股东大会决议，在公司股东大会的授权范围内积极履行职责。董事会还将进一步灵活运用多种改革措施，围绕增强企业活力，加大人才招引力度。深化薪酬改革制度，进一步完善市场化薪酬分配机制，提升员工干事创业激情。董事会将不断健全研发创新政策体系，把研发创新摆到更加重要位置，着力破除制约创新驱动发展的体制机制瓶颈，激发创新主体活力，增强企业研发信心。紧紧围绕年度重点研发项目，以市场需求为导向，着力培育自主核心技术。

（三）加强内部管控，全面防范风险

董事会将持续优化内控管理体系，不断夯实管理基础，提高风险管理工作的制度化、规范化水平。压实企业主体责任，把风险管理和内控摆在企业经营管理的重要位置，加强对所属企业特别是重要子企业风险管理和内控体系工作的组织、协调、指导和监督。深入开展安全信息化建设，规范安全环保预算投入与使用，不断提升企业技防水平，常态化抓好各层各级的疫情防控工作，为生产经营提供保障。

（四）突破优质项目，优化资产结构

董事会将充分发挥上市公司平台作用，积极整合内外部资源，投资符合公司未来发展方向的企业和项目，不断提升公司经营规模和盈利能力，为资本市场再融资创造条件。围绕产业定位，加快推动新旧动能转换，以有效项目投资驱动转型发展、创新发展，持续增强核心竞争力，优化公司资产结构，提升公司运营效率，提升公司内在价值和市场价值。

（五）重视沟通交流，确保信披质量

董事会高度重视投资者关系管理，推动公司积极搭建与投资者沟通交流的平台，积极维护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将投资者权益保护工作切实落到实处。同时，进一步发挥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及独立董事的作用，通过参加或列席相关会议、专题调研等方式，了解已发生和可能发生的重大事项及其进展情况，评估可能对公司产生的影响，全面掌握企业运作情况，适时给予专业而可行的建议或意见。董事会将继续按照相关监管要求，督促公司及时准确地做好信息披露工作，及时编制并披露公司定期报告和临时报告，确保公司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

各位董事、监事和列席的同志们，2021 年公司董事会按照相关规定，较好地发挥董事会的职能和作用，公司经营质效不断改善，产业转型方向逐步清晰，重点项目取得明显进展，为公司未来高质量发展奠定了坚实的基础。但我们也深感公司当前发展面临诸多挑战，公司传统产业盈利能力不强，新的经济增长点尚未形成，资本市场再融资条件还不具备。

2022 年，董事会将在广大股东的支持和信任下，与公司经营层和全体员工一起努力，坚定信心，真抓实干，攻坚克难，奋勇争先，全面完成年度各项目标任务，实现全体股东和公司利益最大化，以优异成绩迎接党的二十大召开！

以上报告，请各位股东审议。

议案二

江苏悦达投资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各位股东：

2021 年，公司监事会按照《公司法》、《证券法》等法律法规以及《公司章程》、《监事会议事规则》等规章制度的有关规定和要求，认真履行了职责，全体监事依法独立行使职权，促进了公司的规范运作，维护了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对公司重大经营活动和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履行职责情况进行了有效监督，对公司财务情况进行了认真检查，保证了公司健康、持续、稳定发展。

一、监事会 2021 年度会议情况

2021 年，公司监事会共召开了 7 次会议，会议情况如下：

（一）公司第十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于 2021 年 3 月 12 日召开，会议审议通过《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

（二）公司第十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于 2021 年 4 月 8 日召开，会议审议通过《2020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2020 年年度报告》及《2020 年年度报告摘要》、《2020 年度监事薪酬的议案》。

（三）公司第十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于 2021 年 4 月 23 日召开，会议审议通过《2021 年第一季度报告》。

（四）公司第十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于 2021 年 8 月

20 日召开，会议审议通过《2021 年半年度报告》。

（五）公司第十届监事会第十六次会议于 2021 年 10 月 22 日召开，会议审议通过《2021 年第三季度报告》。

（六）公司第十届监事会第十七次会议于 2021 年 11 月 5 日召开，会议审议通过《关于选举公司第十一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的议案》。

（七）公司第十一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于 2021 年 11 月 23 日召开，会议审议通过《关于选举葛俊兰女士为公司第十一届监事会主席的议案》。

二、监事会对公司 2021 年度有关事项的审核意见

（一）公司依法运作情况

报告期内，监事会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监事会议事规则》等法律、法规的规定，认真履行职责，对股东大会、董事会的召开程序、决议事项、董事会对股东大会决议的执行情况、公司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履行职责情况以及公司管理制度的执行情况等进行了监督检查。监事会认为：公司依法经营，决策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和规章制度的规定；公司内部控制制度已经建立健全，并能得到有效执行；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在履行职责时，均能认真贯彻执行国家法律法规、规章制度和相关决议，未发现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在执行职务、行使职权时有违反法律法规以及《公司章程》等规定或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行为。

（二）检查公司财务状况

监事会对报告期内的公司财务内控体系、财务状况、财务成果进行了监督、检查和审核，认为公司财务内控体系完善、相关制度健全、财务运作规范、财务状况良好、会计无重大遗漏和虚假记载，财务报表的编制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等有关规定，财务报告能够真实、准确、客观地反映公司报告期内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

（三）公司最近一次募集资金实际投入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没有从证券市场募集资金，前次募集资金已使用完毕，无募集资金延续到本报告期使用的情况。

（四）公司收购、出售资产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收购、出售资产交易价格合理，未发现内幕交易和损害股东权益或造成公司资产流失的现象。

（五）公司关联交易情况

报告期内，监事会对 2021 年度关联交易事项进行了审核，监事会认为：公司与关联方 2021 年度发生的关联交易，符合公司实际情况、合规合理。关联交易的内容以及定价原则符合相关政策规定，体现了公允、公平与公正的原则，也未发现损害公司以及股东利益的情形，决策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公司章程》及公司《关联交易管理办法》等规定。

三、2022 年监事会工作计划

2022 年，公司监事会将紧紧围绕全年经营目标，切实履行《公司法》、《公司章程》及国家法律法规赋予的监督职责，维护全体股东利益。主要做好以下几个方面的工作：

（一）完善监事会工作机制和运行机制。按照证券监督部门的要求与《公司章程》的规定，不断加强监事会自身建设，完善监事会各项制度，进一步提升监事会履行职责的能力；

（二）监事会将依照《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等法律法规对公司董事会、高级管理人员的履职情况进行监督，加强与独立董事沟通，督促公司按有关规定进一步完善公司法人治理结构，科学决策，规范运作，有效防范公司经营风险；

（三）依法列席公司董事会，及时掌握公司重大决策事项的落实和推进情况，关注公司内部控制体系的建设与完善，检查公司各项内部控制制度的执行情况，关注公司内外部审计信息，及时了解和掌握公司生产经营情况，并针对存在的问题与不足提出意见和建议，力求为公司生产经营目标的实现保驾护航，促进公司健康可持续发展。

以上报告，请各位股东审议。

议案三

2021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

公司 2021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已经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和公司第十一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并于 2022 年 4 月 16 日在《上海证券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进行了公告。详细内容敬请登陆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查阅。

以上报告及摘要，请各位股东审议。

议案四

关于 2021 年度财务决算的议案

经苏亚金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公司 2021 年度合并报表财务决算如下：

单位：元

营业收入	3,886,938,761.96
减：营业成本	3,555,821,533.63
销售费用	165,381,228.24
管理费用	355,318,630.09
研发费用	81,371,945.50
财务费用	130,421,021.31
投资收益	-501,110,426.65
营业利润	-865,572,597.91
利润总额	-811,998,472.93
净利润	-823,103,056.0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768,187,107.53
加：年初未分配利润	3,106,472,961.12
减：报告期内向股东分配	0.00
期末可供股东分配利润	2,335,459,127.00

以上议案，请各位股东审议。

议案五

关于 2021 年度利润分配的议案

经苏亚金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2021 年度母公司报表净利润 -775,287,797.24 元，加年初未分配利润 4,876,187,569.37 元，减去报告期内向股东分红 0 元，本年度末可供分配利润为 4,100,899,772.13 元。

鉴于 2021 年公司经营亏损，不符合公司章程规定的利润分配条件，建议公司 2021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为：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以上议案，请各位股东审议。

议案六

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一、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基本情况

（一）机构信息

1. 基本信息

会计师事务所名称：苏亚金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成立日期：2013 年 12 月 2 日

组织形式：特殊普通合伙

注册地址：江苏省南京市建邺区泰山路 159 号正太中心 A 座 14-16 层

首席合伙人：詹从才

上年度末合伙人数量：46 人

上年度末注册会计师人数：330 人

上年度末签署过证券服务业务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人数：204 人

最近一年收入总额：40,910.87 万元

最近一年审计业务收入：32,763.35 万元

最近一年证券业务收入：10,484.49 万元

上年度上市公司审计客户家数：32 家

上年度挂牌公司审计客户家数：119 家

上年度上市公司审计收费：7,016.99 万元

上年度挂牌公司审计收费：1,684.14 万元

上年度本公司同行业上市公司审计客户家数：1 家

上年度本公司同行业挂牌公司审计客户家数：0 家

2. 投资者保护能力

职业风险基金上年度年末数：0 万元

职业保险累计赔偿限额：15,000 万元

苏亚金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采用购买职业责任保险的方式提高投资者保护能力，职业责任保险累计赔偿限额为 15,000 万元。相关职业责任保险能够覆盖因审计失败导致的民事赔偿责任。2019-2021 年无相关民事诉讼。

3. 诚信记录

苏亚金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近三年未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行政处罚、自律监管措施和纪律处分，受到监督管理措施 3 次。从业人员近三年因执业行为受到监督管理措施 3 次，涉及人员 5 名。

（二）项目信息

1. 基本信息

项目合伙人：龚召平，2004 年 4 月成为注册会计师，2010 年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和挂牌公司审计，2000 年 2 月开始在该所执业，2018 年开始为本公司提供审计服务；近三年签署上市公司 3 家，挂牌公司 1 家。

签字注册会计师：卢灿志，2015 年 1 月成为注册会计师，2016 年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和挂牌公司审计，2012 年 2 月开始在该所执业，2021 年开始为本公司提供审计服务；近三年签署上市公司 1 家，挂牌公司 1 家。

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王宜峻，2002 年 6 月成为注册会计师，2002 年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业务，1996 年 7 月开始在该所执业；近三年复核上市公司 16 家，挂牌公司 4 家。

2. 诚信记录

项目合伙人、签字注册会计师、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近三年（最近三个完整自然年度及当年）不存在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受到证监会及其派出机构、行业主管部门的行政处罚、监督管理措施，受到证券交易场所、行业协会等自律组织的自律监管措施、纪律处分的情况。

3. 独立性

苏亚金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及项目合伙人、签字注册会计师、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不存在可能影响独立性的情形。

4. 审计收费

本期审计收费 150 万元，其中年报审计收费 100 万元。

上期审计收费 150 万元，其中年报审计收费 100 万元。

二、董事会审计委员会意见

苏亚金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具有证券业务从业资格，该会计师事务所历年对公司的财务、内控审计均能够严格按照执业要求及相关规定进行，所出具的审计报告能够客观地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现金流量和内控现状。

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还对该会计师事务所从事公司 2021 年度审计的工作情况及执业质量进行了核查，对其专业胜任能力、投资者保护能力、诚信状况和独立性均表示认可。

本次聘任会计师事务所事项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

以上议案，请各位股东审议。

议案七

关于公司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

为满足经营所需，公司预计了 2022 年度公司日常关联交易，主要包括上海悦达智行汽车服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悦达智行公司”）向起亚汽车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起亚汽车”）购买乘用车，江苏悦达棉纺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悦达棉纺公司”）向江苏悦达南方控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悦达南方公司”）购买原材料棉花纱线，盐城悦达戴卡创新汽车零部件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悦达戴卡公司”）向起亚汽车销售轮毂，悦达智行公司向江苏悦达摩比斯贸易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悦达摩比斯公司”）购买汽车零配件，江苏悦达长久物流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悦达长久公司”）向悦达摩比斯公司提供运输服务，日常关联交易相关情况如下：

一、日常关联交易基本情况

（一）前次日常关联交易的预计和执行情况

单位：亿元

关联交易类别	关联人	上年（前次）预计金额	上年（前次）实际发生金额	预计金额与实际发生金额差异较大的原因
向关联人购买商品	起亚汽车	19.00	9.30	汽车销量未达预期，提车数减少。
向关联人购买原材料	悦达南方公司	1.00	0.62	2021 年进口棉占比较大。
向关联人销售商品	起亚汽车	1.50	0.80	起亚汽车调整了年度目标，总销量下降。
向关联人购买商品	悦达摩比斯公司	0.85	0.53	售后未达预期，配件采购量减少。
向关联人提供劳务	悦达摩比斯公司	0.45	0.37	
合计		22.80	11.62	

（二）本次日常关联交易预计金额和类别

单位：亿元

关联交易类别	关联人	本次预计金额	占同类业务比例（%）	本年初至披露日与关联人累计已发生的交易金额	上年实际发生金额	占同类业务比例（%）	本次预计金额与上年实际发生金额差异较大的原因
向关联人购买商品	起亚汽车	14.00	92.00	2.27	9.30	73.13	新设 4S 店进入正式运营，正常提车销售。
向关联人购买原材料	悦达南方公司	1.80	19.90	0.49	0.62	8.26	采购品种结构发生变化。
向关联人销售商品	起亚汽车	0.78	100.00	0.24	0.80	91.95	
向关联人购买商品	悦达摩比斯公司	0.75	8.00	0.19	0.53	6.33	新设 4S 店进入正式运营，配件采购量增加。
向关联人提供劳务	悦达摩比斯公司	0.37	10.85	0.08	0.37	10.03	
合计		17.70		3.27	11.62		

二、关联方介绍及关联关系

（一）悦达南方公司。法定代表人：张正林，注册资本：12.01 亿元，成立于 2000 年 2 月 15 日，注册地点：江苏省南京市大桥南路 7-9 号，经营范围：以自有资金从事投资活动；自有资金投资的资产管理服务；信息咨询服务（不含许可类信息咨询服务）；物业管理；国内贸易代理；进出口代理；货物进出口等。本公司控股股东江苏悦达集团有限公司持有其 89.95% 股份。

截至 2021 年 9 月 30 日，悦达南方公司总资产为 1,381,365.03 万元，净资产为 533,748.92 万元，2021 年 1-9 月主营业务收入 501,974.01 万元，归属于母公司净利润 34,441.07 万元（数据未经审计）。

（二）起亚汽车。法定代表人：张乃文，注册资本：122,400 万美元，成立于 1992 年 9 月 12 日，注册地点：盐城市经济开发区希望

大道南路 1 号 3 幢，经营范围：乘用车制造和销售等。本公司持有其 4.2% 股份。本公司董事长张乃文先生同时担任该公司董事长，与该公司构成关联法人。

截至 2021 年 9 月 30 日，起亚汽车总资产为 1,168,241.47 万元，净资产为-61,065.08 万元，2021 年 1-9 月主营业务收入 950,336.82 万元，归属于母公司净利润-171,513.42 万元。

（三）悦达戴卡公司。法定代表人：赵山虎，注册资本：120 万元，成立于 2008 年 3 月 17 日，注册地点：盐城经济技术开发区希望大道 99 号，经营范围：汽车零部件制造、研发、销售等。本公司全资子公司江苏悦达专用车有限公司持有其 50% 股份，中信戴卡股份有限公司持有其 50% 股份。

截至 2021 年 9 月 30 日，悦达戴卡公司总资产为 3,799.42 万元，净资产为 1,520.72 万元，2021 年 1-9 月主营业务收入 5,367.88 万元，归属于母公司净利润 145.96 万元（数据未经审计）。

（四）悦达智行公司。法定代表人：杨怀友，注册资本：20,000 万元，成立于 2018 年 11 月 30 日，注册地点：上海市静安区寿阳路 555 号 1 幢 211 室，经营范围：汽车及配件、饰品、装饰材料、电子产品、润滑油、日用品的销售，汽车租赁，展览展示服务，二手车服务等。本公司持有其 100% 股份。

截至 2021 年 9 月 30 日，悦达智行公司总资产为 77,179.81 万元，净资产为 13,951.54 万元，2021 年 1-9 月份主营业务收入 88,353.27 万元，归属于母公司净利润-3,459.87 万元（数据未经审计）。

（五）悦达棉纺公司。法定代表人：颜国华，注册资本：30,000 万元，成立于 2014 年 6 月 26 日，注册地点：盐城市世纪大道 699 号 (B)，经营范围：棉、麻、毛、丝和人造纤维及其纯、混纺纱线、织物的制造及销售等。本公司全资子公司江苏悦达纺织集团有限公司持有其 100% 股份。

截至 2021 年 9 月 30 日，悦达棉纺公司总资产为 103,869.14 万元，净资产为 39,462.53 万元，2021 年 1-9 月份实现营业收入 74,042.55 万元，归属于母公司净利润 2,861.99 万元（数据未经审计）。

（六）悦达摩比斯公司。法定代表人：陈剑明，注册资本：500 万美元，成立于 2004 年 11 月 16 日，注册地点：江苏省盐城市盐渎路 696 号，经营范围：汽车零部件及配件、汽车用品批发等。江苏悦达汽车配件有限公司持有其 50% 股份，现代摩比斯株式会社持有其 50% 股份。本公司控股股东江苏悦达集团有限公司为江苏悦达汽车配件有限公司实际控制人。

截至 2021 年 9 月 30 日，悦达摩比斯公司总资产为 53,558.02 万元，净资产为 45,719.61 万元，2021 年 1-9 月主营业务收入 77,841.31 万元，归属于母公司净利润 15,464.55 万元（数据未经审计）。

三、关联交易的主要内容和定价政策

公司本次预计的关联交易属于正常经营业务往来，定价以同类业务市场价格为基础，经双方友好协商确定，遵循公平、公允、合理交易原则。

四、关联交易目的和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公司本次预计的关联交易是为满足日常经营业务所需，有助于公司日常经营业务的开展和执行。关联交易的定价政策和定价依据按照公开、公平、公正的市场原则确定，不存在损害公司或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不会损害上市公司利益，也不会对公司的独立性产生实质性影响，不会使公司对关联方形形成依赖。

由于本次交易为关联交易，关联股东江苏悦达集团有限公司回避表决。

以上议案，请各位股东审议。

议案八

关于为上海悦达智行汽车服务有限公司 提供担保的议案

因经营需要，上海悦达智行汽车服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悦达智行公司”）拟向天津银行上海分行长宁支行申请 1,000 万元授信额度，为还后续贷，拟由本公司提供连带责任担保，期限为一年。截至目前，加上本次担保，本公司累计为其提供担保 31,840 万元。

一、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悦达智行公司成立于 2018 年 11 月 30 日，法定代表人：杨怀友，注册资本：20,000 万元人民币，注册地点：上海市静安区寿阳路 555 号 1 幢 211 室，经营范围：汽车及配件、饰品、装饰材料、电子产品、润滑油、日用品的销售，汽车租赁，展览展示服务，二手车服务等。本公司持有其 100% 股份。

截至 2021 年 9 月 30 日，悦达智行公司总资产为 77,179.81 万元，净资产为 13,951.54 万元，2021 年 1-9 月份主营业务收入 88,353.27 万元，归属于母公司净利润-3,459.87 万元（数据未经审计）。

二、担保协议的主要内容

1. 担保方式：连带责任担保
2. 担保金额：1,000 万元
3. 担保期限：一年

三、累计对外担保数量及逾期担保的数量

截至目前，本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对外提供担保总额为 246,672.30 万元（含本次），其中为控股公司提供担保 112,140.00 万元，为控股股东及其子公司提供担保为 114,532.30 万元，分别占公司 2020 年 12 月 31 日经审计净资产的 49.99%、22.73%、23.21%。公司无对外担

保逾期。

以上议案，请各位股东审议。

议案九

关于 2021 年度董事薪酬考核情况的议案

根据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考核结果，现将公司 2021 年度董事（不含独立董事）的薪酬（税前）提交董事会审议。具体建议如下：

王圣杰 57.80 万元

王佩萍 48.60 万元

以上议案，请各位股东审议。

议案十

关于 2021 年度监事薪酬考核情况的议案

根据相关规定，现将公司 2021 年度监事的薪酬(税前)提交审议。

具体如下：

葛俊兰 48.60 万元

董广勇 46.50 万元

严兵德 40.20 万元（1-10 月）

周旻昊 7.45 万元（11-12 月）

以上议案，请各位股东审议。

议案十一

关于提名张久俊先生为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公司独立董事周华女士六年任期已满，不再担任公司独立董事、提名委员会委员、薪酬委员会委员职务。公司对周华女士在公司任职期间的勤勉尽责以及为公司发展所作贡献表示衷心的感谢！

根据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独立董事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经提名委员会审议通过，拟提名张久俊先生（简历附后）为公司独立董事候选人。公司拟按每年8万元（税后）的标准发放津贴。

以上议案，请各位股东审议。

附件：

张久俊，男，1956年8月生，教授，博士生导师，加拿大国籍，加拿大皇家科学院院士，加拿大工程院院士，加拿大工程研究院院士，国际电化学学会会士，英国皇家化学学会会士，国际电化学能源科学院创始人、主席兼总裁。曾任加拿大联邦政府国家研究院首席科学家。现任上海大学可持续能源研究院院长、理学院院长。兼任中国内燃机学会燃料电池发动机分会主任委员，中国有色金属学会新能源材料副主任委员。